荥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荥政文〔2012〕275号

荥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荥阳市气象灾害防御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荥阳市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荥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荥阳市气象灾害防御规划

近几年,防御气象灾害已经被列为国家重要的基础性公益事业,并成为国家公共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政府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的重要体现。编制气象灾害防御规划,指导各级气象防灾体系建设,强化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和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对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根据各地气象灾害的特点和防御的重点,统筹制定完善气象灾害防御的工程和非工程措施,全面提高气象灾害防御能力。

一、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

建立结构合理、布局适当、功能齐备的气象灾害综合探测系统,构建气象灾害综合信息共享平台;发展精细化气象预报业务和公共气象服务平台;加强气象灾害预警的发布,显著提升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

(一)提高气象灾害综合探测能力

提升灾害性天气监测水平。调整、优化区域自动气象站网布局,充实观测项目,增加台站密度,提高地面气象自动化观测水平;利用风云静止、极轨气象卫星实现组网观测,增加雷达测量降水等新的探测能力,构建对地气象灾害探测系统。提高气象灾害联合监测水平。多部门联合建设气象灾害综合监测网。建立和

完善跨地区、跨部门的包括各类专业监测网在内的气象灾害综合 监测网,全面提高气象灾害的综合监测能力。

(二) 完善气象灾害信息网络

统筹发挥公共信息网络和专用信息网络基础设施的作用,加快推进气象通信网络的升级换代,使实时探测资料的收集传输和分发时效达到分钟级;充分利用已有的公共资源,建设和完善各相关部门间气象灾害信息实时快速交换网络和共享平台,实现全市气象灾害信息的高度共享。

(三)提高气象灾害预警能力

进一步做好灾害性、关键性、转折性重大天气监测和预警以及极端天气气候事件的预测,建立和完善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业务系统,提高预报的精细度、预警时效和准确率。加强部门合作,建立和完善气象灾害预警业务系统,建设各类专业气象服务平台,加强精细化预报能力建设,大力提高对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的各类专业气象灾害的预警能力。加强数值预报业务系统建设,融合各种观测资料,引进研发国内先进水平的精细化数值预报模式,为全面提高气象灾害预警能力提供科技支撑。

(四)加强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

建立和完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完善突发气象灾害 预警信息发布制度,及时向公众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不断提 高发布频次,实现预警信息的滚动发布。到2020年,每天向公众 提供未来10天天气预报,突发气象灾害的临近预警信息至少提前 15-20分钟送达受影响地区的公众。建立和充分利用各类现代化 媒体、通信工具和通信资源进行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的机制或 平台。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多种渠道使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及时有 效传递给公众,尤其是人员密集场所的群众。加强覆盖城乡社区 的立体化信息发布体系,扩大预警信息公众覆盖面。到2020年, 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的公众覆盖率达到95%以上,实现气象灾害预 警信息迅速及时准确地"进农村、进企事业、进社区、进学校"。

二、加强气象灾害风险评估

按照《国家综合减灾"十一五"规划》的相关要求,由市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全面开展气象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排查,开展重大工程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和气候可行性论证,在城乡规划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气象灾害风险因素,为有效防御气象灾害提供科学依据。

(一)加强气象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排查

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全市气象灾害风险调查工作,全面掌握各类气象灾害风险分布情况。建立以社区、乡村为基础的气象灾害风险调查收集网络,建立气象灾害风险数据库,分灾种编制气象灾害风险区划图。完善气象灾害风险信息上报系统和制度,加强对气象灾害风险信息的综合分析、处理和应用。组织开展基础设施、建筑物等防御气象灾害的能力普查,编制承

灾体脆弱性区划; 开展气象灾害风险隐患排查, 查找气象灾害防御的隐患和薄弱环节, 为编制气象灾害风险区划、完善气象灾害防御措施等奠定基础。

(二)建立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和气候可行性论证制度

建立重大工程建设的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制度,建立相应的建设标准,将气象灾害风险评估纳入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的重要内容,确保在城乡规划编制和工程立项中充分考虑气象灾害的风险性,避免和减少气象灾害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及《气候可行性论证管理办法》,对城乡规划、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重大区域性经济开发项目和大型风能、太阳能等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组织气候可行性论证。

研究制定综合评估气象灾害危险性、承灾体脆弱性和气象灾害风险评估的方法和模型、风险等级标准和风险区划工作规范, 开展气象灾害风险区划和评估,为经济社会发展布局和编制气象灾害防御方案、应急预案提供依据。

(三)加强气候变化影响评估

开展气候变化事实及演变规律的监测分析,加强全球气候变暖背景下气象灾害发生和发展规律研究,开展气候变化对极端气象灾害事件,以及对经济、社会、国防、能源、水资源、农业和粮食、生态环境等的影响评估和应对措施研究;建立集气候变化监测、预测、影响评估、应对为一体的气候变化业务。

三、提高气象灾害综合防范能力

制定并实施气象灾害防御方案,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完善防灾法规和标准,开展气象灾害防御科学普及,形成政府领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功能齐全、科学高效、覆盖城乡的气象灾害综合防御体系。

(一) 制定并实施气象灾害防御方案

要依据各地气象灾害特点及其风险区划,针对各类气象灾害组织编制防御方案,明确气象灾害政府行政管理体制、各部门的防御职责和联动机制、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和防御措施等事项,完善气象灾害防御组织领导体系和应急救援组织体系。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气象灾害防御方案的有关要求,编制气象灾害防御分方案,进一步分解任务、明确目标、细化责任。加强气象灾害防御方案的实施,完善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机制,全面落实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责任制。建立气象灾害防御综合效益评估机制,及时分析总结气象灾害防御工作中的新问题,不断修订、补充和完善气象灾害防御方案。

(二)加强气象灾害防御法规体系建设

建立内容完善、科学配套的气象灾害防御法律法规体系,根据国家、省气象灾害防御法律法规,制定相应的配套法规。根据气象灾害种类及风险区划,提供完整、准确的气象数据,为制定或修订气象灾害防御标准提供依据,增强气象灾害防御的科学

性、规范化、标准化。

(三)加强气象灾害防御科普宣传教育工作

在各级科普馆中设立气象科普室,扩展气象科普基地,广泛 开展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知识的宣传,将气象灾害防御知识纳入 国民教育体系,纳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加强对 全民特别是农民、中小学生等防灾减灾知识和防灾技能的宣传教 育。定期组织气象灾害防御演练,提高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意识 和避险防灾能力。

四、提高气象灾害应急处置能力

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加强各级气象灾害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建设,完善应急响应工作机制,形成科学决策、统一指挥、分级管理、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气象灾害应急救援体系。

(一) 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

各有关部门组织制定各类气象灾害的应急预案,明确气象灾害的等级划分、气象灾害的监测预警和信息发布、应急救援的启动和终止规程、紧急避难场所和转移路线、气象灾害应急救援组织体系、各部门职责和联动机制、应急处置措施等事项,基本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体系。开展应急演练,促进各单位的协调配合和职责落实。加强应急预案的动态管理,适时对预案进行修订和更新。

(二)提高气象灾害应急处置能力

加强气象灾害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气象灾害应急处 置各相关部门紧密协同联动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强气象灾 害防御信息跨部门共享和协作联动。加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 建设,提高对于旱、冰雹、大雾、森林火灾、污染物扩散、环境 污染等灾害的人工影响天气应急作业水平。充分利用国家已有的 救灾抢险物资储备库,加强国家和重点防御区救灾应急救援物资 储备,加强应急救援装备、设施、避难场所的建设和统筹管理。 加强各类气象灾害防范应对专业队伍和专家队伍建设,发展和壮 大气象防灾减灾志愿者队伍。建立和完善气象灾害防御社会动员 机制,充分发挥群众团体、民间组织、基层自治组织和公民在气 象灾害防御、紧急救援、救灾捐赠、医疗救助、卫生防疫、恢复 重建、灾后心理疏导等方面的作用。鼓励单位和个人购买保险, 分散气象灾害风险, 加快建立国家财政支持的灾害风险保险体 系,充分发挥金融保险行业在气象灾害救助和恢复重建工作中的 作用。积极参与国际性的气象灾害应急救援工作, 建立跨国界的 气象灾害联合监测、预警和救灾应急救援机制。

(三)提高基层气象灾害综合防御能力

充分发挥社区、乡镇在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方面的基础作用。加强气象灾害应急准备工作检查,对基层气象防灾减灾基础 设施进行评估,促进基层气象灾害应急准备规范化和社会化。在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创建活动中进一步强化基层社区、乡镇的气象灾害防御能力建设,围绕"消除社区安全隐患、提高居民减灾意识",着力提高城乡基层气象灾害防御能力,切实增强基层居民气象防灾减灾意识和避灾自救技能。建立乡镇气象工作站、村社气象服务站,确保及时接收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并向责任区内的群众传递,按照防御方案和应急预案,正确防御气象灾害。面向社区、乡镇开展气象灾害防御远程培训、集中培训和应急演练相结合的综合培训。

五、气象灾害防御工程

根据气象灾害防御战略布局、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的总体要求,组织实施一批重大气象灾害防御工程,加强重点战略经济区、城市、农村及农业、林业、交通等高影响行业气象灾害防御基础设施建设。其中综合防范、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工程,按照国家相关防灾减灾规划所确定的相关工程等执行。为加强气象灾害立体监测系统,建立气象灾害监测、研究、预警网络体系,推动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提高气象灾害防御能力,到2020年,依托已有现代化建设成果,实施以下八项工程建设。

(一) 中心城市气象灾害防御工程

建设完善中心城市生态监测系统,发展精细化数值模式系统,完善中心城市气象灾害预警体系和中心城市突发事件气象紧急响应系统。

(二) 小城镇气象灾害防御工程

结合城市、小城镇建设规划,建设乡镇自动气象站与气象工作站,充分发挥气象协理员的作用,开展气象灾害普查与气象生态监测,健全完善城市、小城镇气象灾害防御基础设施。

(三)农村气象灾害防御工程

开展农村气象及相关灾害普查。建立健全精细化的气象预报 预测系统,提高农村易发气象灾害的监测预警能力。建立极端天 气气候事件对农业影响的监测评估体系。健全完善农村和农业气 象灾害防御基础设施。发展乡村气象服务站,依靠乡村气象信息 员队伍,利用各种技术手段和建设成果解决预警信息发布到农村 的瓶颈问题。

(四)高影响行业与重点战略经济工业园区气象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评估工程

多部门联合建设完善重点战略经济区与高速公路、铁路、城市交通、河运水道、重大水利水电设施、架空输电线、重大通信设施、优势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矿山聚集区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集中区等气象灾害防御综合监测系统;发展交通气象、农业气象、地质灾害气象、林业气象、水文气象、环境气象、电力气象等灾害预警和评估系统。

(五)综合气象监测系统建设工程

建成拥有天气雷达、自动气象站、GPS卫星定位探空系统、

卫星资料接收应用系统、城市环境、生态监测系统组成的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综合探测系统。

(六) "三农"气象保障工程

建设荥阳助农惠农气象信息服务系统,充实农村气象信息服务内容,构建全市农村气象预报预测预警体系,使气象为农服务进一步向乡镇、村庄和生产一线延伸,为广大农民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提高全市农村气象预报预警信息的时效性和覆盖率;加强农村气象灾害预警预报等公共气象信息发布和接收平台建设,完善农村电子显示屏、农村大喇叭等多渠道、多媒体气象信息传播平台;全市所有行政村实现气象服务信息全覆盖,确保至少有一种手段可以及时将气象灾害预报预警信息传递给每一个住户和农户;加强和完善农村基层气象信息员队伍建设,按照"有职能、有人员、有场所、有装备、有考核"的五有标准建立乡镇农村气象信息服务站,切实解决农村气象服务信息发布"最后一公里"瓶颈等问题。

(七) 雷电灾害防御工程

在全市范围内合理布设地闪定位网探测站,形成覆盖全市的 地闪监测网,实现与全省雷电实时监测信息共享。完善雷电预报 预警业务平台,对雷电发生发展演变趋势、雷电发生概率、雷击 危害等级等开展综合预报预警。完善雷电灾害防御工程体系。

(八)气象防灾科普教育工程

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建立完善气象科普教育基地和气象科普展室,制作发布气象减灾公益广告。结合实际开发气象防灾减灾宣传教育产品,编制系列防灾减灾科普读物、挂图和音像制品,编制防灾减灾宣传案例教材。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墙体广告等各种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气象灾害防御宣传教育活动。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组织领导

加强各级政府对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的组织领导,层层落实气象灾害防御的各项责任制,把气象灾害防御任务切实落到实处。市、乡两级政府要将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列入政府重要议事日程,根据当地气象灾害的特点和防御重点,组织编制本地的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并纳入当地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规划、分步实施气象灾害防御重大项目建设,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各有关职能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气象灾害防御工程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建立灾害性天气信息通报与协调机制。

(二)推进气象灾害防御法制建设

将气象灾害防御纳入法制化、规范化轨道,建立完善气象灾害防御行政执法管理和监督机制,规范全社会的气象灾害防御活动,提高依法防灾减灾的水平。开展有关气象防灾减灾执法检查,及时发现解决问题,总结推广经验,促进防灾减灾工作深入开展,

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对气象灾害防御工作中由于失职、渎职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要坚决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三) 健全气象灾害综合防御机制

切实加强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协作,确保上下联动,通力合作,及时解决防灾减灾工作中遇到的突出问题。积极推进区域间、部门间、部门和地方、部门和企业间的合作,不断深化合作领域和层次。合理配置各种防灾减灾资源,加强气象灾害防御信息资源共享,联合组织实施相关重大工程、科研计划和人才培养计划。

(四)加大气象灾害防御科技创新力度

切实加强我市气象灾害成灾规律、成灾条件、发生机理、预报预测、风险评估、防御对策和各种气象灾害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灾害防御工程标准等的科学技术和标准研究。加快科技成果在气象灾害防御工作中的应用,大力提升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深入开展气候变化、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对经济社会发展及能源、水资源、粮食生产、生态环境等的影响评估和应对措施研究,实现气象灾害监测预报和气候变化影响评估的新突破。

(五)强化气象灾害防御队伍建设

加快建设一支强有力的气象灾害防御队伍。培养高素质防灾 专业技术队伍,加强灾害监测预警专业人才培训,优化队伍结构, 建立良好的人才引进、培养、流动和评价机制,多渠道发展气象 灾害防御人才队伍。加强气象灾害防御专家队伍建设,为防范和应对气象灾害提供决策咨询。同时还要加强灾害管理队伍建设, 开展不同层次的减灾专业教育,提高灾害管理人员水平。加强防灾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充分依靠解放军、武警部队、公安民警、民兵预备役和各部门(行业)应急抢险队伍,形成气象灾害应急救援骨干力量。积极动员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志愿者等各种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救援工作。加强基层防灾志愿者队伍和乡镇、社区、乡村气象灾害防御队伍建设,在乡镇设立气象协理员,协助气象灾害防御管理工作,在社区、乡村设立兼职或专职气象信息员,及时接收和传递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和灾害信息,报告灾害性天气实况和灾情,参与本社区、乡村气象灾害防御方案的制订和气象灾害防御的科普宣传、应急处置和调查评估等工作。

(六) 完善气象灾害防御经费投入机制

充分发挥各级政府的积极性,进一步加大对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发布、应急指挥及防灾减灾工程等重大项目、基础科学研究等方面的投入。鼓励和引导企业、社会团体等各方面对气象灾害防御经费的投入,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气象灾害防御资金的募集,多渠道筹集气象防灾减灾资金。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按照"谁受益,谁投入"的原则,建设专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加快气象灾害保险和再保险在气象防灾减灾中的作用,充分发挥金融保险行业对气象灾害受灾单位和群众的救助、损失转移

及分担作用。

(七) 提高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意识

大力推动气象科普创新,不断完善和规范气象科普网络。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建设气象科普教育基地,加强对全社会尤其是对重点地区和人群的防灾减灾科学知识和技能的宣传教育。将气象灾害防御知识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提高全社会气象防灾减灾意识,提高广大人民群众自救互救能力。组织开展气象灾害易发、多发区公众广泛参与的防灾避灾演练。加强社会舆论宣传引导,做好相关科学解释和说明工作,增强公众抗御气象灾害的信心。

(八)加强气象灾害防御合作

积极开展合作和交流。参加国内外减灾及相关领域组织的有关科研、业务计划,发起和参与全国性、区域性气象灾害防御等合作计划。广泛开发利用国内外气象科技资源,完善科技合作机制,加强智力引进和人才外送培养力度,引进、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的气象防灾减灾技术和管理经验,提升我市气象灾害防御的整体水平。